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承德上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承德佳和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责任页

(承德佳和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批 准： 吕占武 ()

核 定： 姜 冬 ()

审 查： 池 硕 ()

校 核： 赵国明 ()

项目负责人： 杨艳燕 ()

编 写： 于海旭 ()

目 录

1	项目简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	1
1.3	工程占地	2
1.4	土石方平衡	2
1.5	项目区概况	3
2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5
2.1	主体工程区选址及限制性因素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5
2.2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对主体工程选址分析评价	6
2.3	建设方案与布局水保评价	6
3	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8
3.1	水土流失量预测	8
3.2	缴纳补偿费面积	9
3.3	水土流失量危害	9
3.4	预测结果分析	9
4	防治责任范围	9
5	水土保持措施	10
5.1	防治分区划分	10
5.2	防治措施布设	10
6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13
6.1	投资估算	13
6.2	效益分析	15
7	实施意见	18

附件： 1、批复文件；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专家评审意见表。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项目区水系图；

3、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分布图；

4、水土保持措施布置图；

5、典型设计图。

附件：

1 项目简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位于承德市双桥区水泉沟镇山神庙村郝家后沟 J04-12 地块。距离老城区约 8 公里，场地东西两侧为山体，场地南侧为狮子园路，场地对外交通便利。实测中心坐标：东经 117°51'42"，北纬 41°1'20"。详见地理位置图。

1.2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8025.56m²(约 1.8hm²),建设 13 栋商业楼，总建筑面积为 26138.47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025.55m²，地下建筑面积 8112.92m²，占地性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其他草地，用途为其他商服用地。土石方总量 2.36 万 m³，其中挖方 1.18 万 m³，填方 1.18 万 m³，挖填平衡无弃方。

本项目投资总额 15000 万元人民币，土建投资 8250 万元，由承德上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该项目属建设类项目，为新建项目，设计深度为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建设期限为 2021 年 3 月-2023 年 2 月。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 (GB50433-2018) 》规定，方案设计水平年确定为 2023 年。

主要技术指标表

序号	项 目		主要指标	
1	项目名称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	
2	地理位置		承德市双桥区水泉沟镇山神庙村郝家后沟 J04-12 地块	
3	建设单位		承德上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建设内容	建(构)筑物区	建设 13 栋商业楼,总建筑面积为 26138.47m ² ,占地面积 0.84hm ²	
		道路广场区	道路广场区 0.47hm ²	
		绿化区	绿化面积 0.49hm ²	
5	本工程总投资		15000 万元	
6	本工程建设期		2021 年 3 月-2023 年 2 月(24 个月)	
7	工程征占地	总面积	hm ²	1.80
		永久占地	hm ²	1.80
		临时占地	hm ²	--
8	土石方	挖方	万 m ³	1.18
		填方	万 m ³	1.18

1.3 工程占地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80hm²。项目建(构)筑物区占地 0.84hm²,道路广场区 0.47hm²,绿化区 0.49hm²,占地类型为其他草地。(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布置在绿化区内,不再单独计算占地面积。)

工程占地面积统计表

单位: hm²

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其他草地
建(构)筑物区	0.84	0.84	--	0.84
道路广场区	0.47	0.47	--	0.47
绿化区	0.49	0.49	--	0.49
合 计	1.80	1.80	--	1.80

1.4 土石方平衡

项目总土方量 2.36 万 m³,其中开挖土方量 1.18 万 m³,回填土方量 1.18 万 m³,项目区挖填平衡。因项目区选址为天然沟道,土质大部分为细砂土,不符合表土收集条件,后期绿化区覆土全部外购。

土石方工程量平衡表

单位：万 m³

分区	挖方	填方	弃方	调入方		调出方		弃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去向
建(构)筑物区	1.06	0.36				0.70	道路广场区		
道路广场区	0.12	0.47		0.70	建(构)筑物区				
绿化区	0	0							
合计	1.18	1.18		0.70		0.70			

1.5 项目区概况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位于承德市老城区西北方向，位于山谷之中，地块呈长条状，最宽处约 75 米，最窄处 20 米，场地进深约 500 米，高程由南向北逐渐升高，用地范围内高程在 490~530 米之间，属于低山区。场地纵向平均坡度 8%，整体坡度变化不大。

项目区照片



项目区气候类型属中温带向暖温带过渡，半干旱半湿润性季风型燕山山地气候，四季分明，冬长夏短。区内多年平均气温 8.9℃，无霜期 157 天，最大冻土深 1.25m；多年平均降水量 560mm，降水主要集中在汛期 6~9 月。

项目区土壤以褐土为主，土壤质地较好，酸碱度适中，养分含量比较丰富，宜林宜牧。项目区属华北植物区系。植被类型属我国东部冀北山地栎林油松和亚高山针叶林带。

项目位于滦河一级支流武烈河，武烈河自源头至汇流口，全长 96 公里，流域面积 2591 平方公里，源头海拔高程 1360 米，汇流口海拔高程 315 米，河道平均坡降 10.8‰。

项目所处区域属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水土流失形式以水蚀为主，主要发生在坡耕地和干旱阳坡，侵蚀形式为层状面蚀、砂砾化面蚀、细沟状面蚀以及荒山阳坡的鳞片状面蚀和沟蚀。

项目区水土流失现状调查采用现场调查的方法，并参考第二次全省水土流失遥感调查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该区土壤侵蚀为水力侵蚀，水土流失侵蚀强度为轻度，现状平均侵蚀模数约为 1000t/(km²·a)。

项目区属冀北土石山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土壤侵蚀容许值为 200t/(km²·a)。

2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2.1 主体工程区选址及限制性因素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根据主体单位提供的资料和现场勘查，受项目性质及地形地貌限制，主体工程选址唯一。从水土保持角度对进行了水土保持分析。对工程的水土保持限制性要求和普遍要求分析评价见下表：

主体工程区选址及限制性因素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表

依据	要求内容	分析意见	解决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沙、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	工程选址未处于上述区域。	
	禁止在二十五度以上的陡坡地和大中型水库周边汇水区域二十度以上的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	工程未处于二十五度以上的陡坡地。	
	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发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和个人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项目地处山区，建设过程中易造成水土流失。	采用一级防治标准，增加防治措施，预防水土流失。

由上表可知，除主体工程选址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外，其它均符合水土保持限制性规定要求。对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一项可以采用水土保持一级标准，增加工程、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进行综合治理。综上所述，主体工程的选址在总体上基本符合水土保持限制性规定要求。

2.2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对主体工程选址分析评价

本水土保持方案依据水土保持法对主体工程的制约性因素水土保持分析评价见下表。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对主体工程选址分析评价

依据	要求内容	分析意见	解决办法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50433-2018	选址应避开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	工程选址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采用一级防治标准，增加防治措施，提高防治标准。
	选址应避开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	工程选址均未占用上述地点，符合要求	
	选址应避开全国水保监测网络的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保长期定位观测站。	工程选址均未占用上述地点，符合要求	
	选择严禁在对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工业企业、居民点等有重大影响区域设置弃土（石、渣、灰、矸石、尾矿）场	工程选址未在上述区域，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弃土（石、渣、灰、矸石、尾矿）场，在山丘区宜选在荒沟、凹地、支毛沟；应综合考虑弃土（石、渣、灰、矸石、尾矿）结束后的土地综合利用	项目区内土石方经综合利用后，挖填平衡，未产生弃渣	

由上表分析可见，本水土保持方案依据国标规范对主体工程的制约性因素水土保持分析评价：本项目选址避开了全国水保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不占用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同时避开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对于工程选址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将采用一级防治标准，优化施工工艺和方法，增加工程、植物和临时措施，提高防护标准，最大限度的保护现有土地和植被的水土保持功能。因此，本项目不存在敏感制约因素，从国标规范的角度分析，主体工程建设方案可行。

2.3 建设方案与布局水保评价

根据主体工程提供的资料和现场勘查，从水土保持角度对进行了水土保持分析。

对工程的水土保持要求和分析评价见下表：

建设方案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表

要求内容	分析意见	解决办法
城镇区的建设项目应提高植被建设标准，注重景观效果、配套建设灌溉排水和雨水利用设施；	处于城镇区	主体设计提高了植被建设标准
对无法避让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生产建设项目应优化方案，减少工程占地和土石方量；	工程选址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工程占地和土石方量已最优。
对无法避让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生产建设项目截排水工程、拦挡工程的工程等级和防洪标准应提高一级；	工程选址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截排水工程由5年一遇提高至10年一遇
对无法避让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生产建设项目提高植被措施标准，林草覆盖率应提高1个-2个百分点。	工程选址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林草覆盖率提高2个百分点

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要求进行分析，根据上表分析情况，本项目主体设计中对工程占地、土石方量等方面均有要求，严格控制扰动地表和植被、减少工程占地、加强工程管理、优化施工工艺、增加挖方利用率，尽可能减少工程占地和土石方。主体考虑了项目的绿化、排水等设计，符合水土保持规范的要求。对地处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一项可以采用提高工程等级，提高林草覆盖率百分比的方法进行治理，优化土石方、减少占地，减轻水土流失。

主体设计水土保持工程界定，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要求，确定该项目纳入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有排水、绿化工程等措施。主体设计中水土保持投资106.95万元。

3 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3.1 水土流失量预测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8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其他草地，用途为其他商服用地。水土流失预测范围为 1.8hm^2 。水土流失预测时段为工程建设期 2 年，植被自然恢复期 3 年。经计算，在预测时段内原地貌土壤流失量为 50.7t ，预测时段内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量为 163.93t 。

原地貌土壤流失量预测结果表

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 (hm^2)	预测时段 (a)	土壤侵蚀量 (t)	合计 (t)
			其他草地	
预测参数 ($\text{t}/\text{km}^2\cdot\text{a}$)	—	—	1000	—
建(构)筑物区	0.84	2	16.80	16.80
道路广场区	0.47	2	9.40	9.40
绿化区	0.49	5	24.50	24.50
合计	1.80		50.70	50.70

水土流失预测模数

分区	侵蚀模数 ($\text{t}/\text{km}^2\cdot\text{a}$)			
	施工建设期	自然恢复期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建(构)筑物区	3500	--	--	--
道路广场区	3000	--	--	--
绿化区	2500	2000	1000	200

项目建设运行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量预测成果表

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 (hm^2)	水土流失量 (t)				合计 (t)
		施工建设期(t)	自然恢复期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建(构)筑物区	0.84	58.80				58.80
道路广场区	0.47	28.20				28.20
绿化区	0.49	61.25	9.80	4.90	0.98	76.93
合计	1.80	148.25	9.80	4.90	0.98	163.93

3.2 缴纳补偿费面积

水土保持补偿费按照《关于调整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河北省物价局、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水利厅冀价行费[2017]173号）文件收取。本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取按征占用土地面积一次性1.4元/m²计征，缴纳补偿费面积为18025.56m²。

3.3 水土流失量危害

工程建设中扰动原地貌、占压土地、损坏植被等活动，减弱了地表的抗蚀抗冲能力，导致区域生态环境恶化，抗逆能力和环境容量下降，土壤的严重流失将使植物失去赖以生存的基础，局部生态环境恶化。

3.4 预测结果分析

对比分析原地貌和新增土壤流失量，结果表明项目预测时段内土壤流失量急剧增加，项目新增的土壤流失量为113.23t。预测时段内的水土流失量是原地貌的约3.23倍。因此做好该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对保护水土资源，保护当地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4 防治责任范围

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要求，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1.80hm²。

5 水土保持措施

5.1 防治分区划分

根据工程建设特点，结合工程施工区布局，将项目划分为 3 个一级防治分区，即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和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堆土区、绿化 3 个二级防治分区。

5.2 防治措施布设

1、建（构）筑物区

(1)工程措施

主体设计在厂区东侧开挖下边坡设计浆砌石挡土墙进行防护，挡墙长度 500m，挡墙顶宽为 0.6m，高 2.2m，坡比为 1:0.4。挡墙上部采用砖砌挡墙，挡墙长度为 500m，挡墙高度为 0.3m，厚 0.24m，挡墙内进行覆土 30cm。

(2)植物措施

主体设计在上边坡的砖砌挡墙内栽植两年生爬山虎，株距 0.5m，一穴双株。

(3)临时措施

临时围挡板：在项目区南侧布设围挡板进行临时拦挡，高 2m，长度 120m，面积 240m²。

2、道路广场区

(1)工程措施

排水管网：主体设计排水管网一套，将地表径流集中排放。排水管网措施布设长度为 850m，排水管网出口处为下游旱河。

排洪沟：主体在项目区东侧设计一条排洪沟，收集东侧山体的雨水，汇入场地西侧道路旁的主排洪沟，避免山体雨水对场地的冲击。西侧主排洪沟为浆砌石结构，断

面尺寸为底宽 1.2m × 深 1.8m，总长度为 280m；东侧排洪沟采用浆砌石结构，断面尺寸为底宽 1.0m × 深 1.2m，总长度为 220m；排洪沟排入项目区南侧的旱河中。

(2)临时措施

临时清洗水池：清洗水池 1 座，位于项目区出入口，便于车辆出入清洗，断面为矩形浆砌石结构，地面横向布置雨水篦子，池边布设高压水枪，车辆通过时人工用水枪向上喷水清洗车轮。

3、绿化区

1) 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本区结束后进行场地平整，土地整治面积 0.20 hm²；覆土整地面积 0.20 hm²，覆土厚度约为 0.5m，覆土方量 0.10 万 m³，覆土方量外购。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本区域进行园林绿化，绿化面积 0.20 hm²。

2) 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本区结束后进行覆土整地，面积为 0.18hm²，覆土厚度约为 0.5m，覆土方量 0.09 万 m³，覆土方量外购。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本区域进行园林绿化，绿化面积 0.18 hm²。

临时措施：方案设计在在临时堆土区设置临时土质排水沟 125m，排水沟为土质水沟，断面为梯形，沟深 0.3m，底宽为 0.3m，边坡系数为 1:1；临时堆土区周边布设草袋拦挡，长度 125m；底宽约 0.6m，砌筑高度 0.8m；在临时堆土区表面进行临时苫盖，面积 750m²。

3) 绿化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在本区进行覆土整地，面积为 0.11hm²，覆土厚度约为 0.5m，覆土方量 0.06 万 m³，覆土方量外购。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在绿化区进行园林绿化设计，绿化区栽植侧柏、龙爪槐、金叶榆等，并辅以花草植物进行绿化美化，绿化面积 0.11hm²。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内容	措施布设			工程量				
			位置	单位	数量	内容	单位	数量		
建(构)筑物区	工程措施	砖砌挡墙	东侧开挖上边坡	m	500	砖砌挡墙	m	500		
		覆土整地	砖砌挡墙内	m ³	150	覆土	m ³	150		
	植物措施	栽植攀缘植物	砖砌挡墙内	m	500	爬山虎	株	2000		
	临时措施	彩钢围挡	项目区南侧	m	120	彩钢挡板	m ²	240		
道路广场区	工程措施	排水管网	道路一侧	套	1	排水管网	m	850		
		排洪沟	项目区西侧	m	280	排洪沟	m	280		
			项目区东侧	m	220	排洪沟	m	220		
	临时措施	临时清洗池	项目区出口	座	1	临时清洗池	座	1座		
绿化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施工生产生活区	hm ²	0.20	场地清理与平整	m ²	2000	
			覆土整地	本区域	hm ²	0.20	覆土	m ³	1000	
		植物措施	园林绿化	施工生产生活区	hm ²	0.20	栽植乔灌木	hm ²	0.20	
	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	覆土整地	本区域	hm ²	0.18	覆土	m ³	900	
			植物措施	园林绿化	本区域	hm ²	0.18	栽植乔灌木	hm ²	0.18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临时堆土区四周	m	125	土方开挖	m ³	22.5	
			临时拦挡	临时堆土区四周	m	125	草袋土填筑、拆除	m ³	60.0	
			临时苫盖	表土堆积顶部	m ²	750	密目网苫盖	m ²	750	
		绿化	工程措施	覆土整地	绿化区	hm ²	0.11	覆土整地	m ³	550
			植物措施	绿化	绿化区	hm ²	0.11	绿化	hm ²	0.11

6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6.1 投资估算

(一) 编制依据

- 1、《水土保持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水利部 水总[2003] 67号)；
- 2、《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水利部 水总[2003] 67号)；
- 3、《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水利部 水总[2003] 67号)；
- 4、《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降低电信网码号资源占用费等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186号)；
- 5、《关于调整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河北省物价局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水利厅 冀价行费[2017]173号)；
- 6、《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号)。

(二) 取费标准

- 1、其他直接费：工程措施(不含土地整治)取直接费的 2.4%，土地整治工程和植物措施取直接费的 1.3%；
- 2、现场经费：工程措施中土石方工程取直接费的 4%，土地整治工程取直接费的 3%，植物措施取直接费的 4%；
- 3、间接费：工程措施中土石方工程取直接工程费 5.5%，土地整治工程取直接工程费的 5.5%；植物措施取直接工程费的 3.3%；
- 4、企业利润：工程措施按(直接工程费+间接费)×7%计算，植物措施按(直接工程费+间接费)×5%计算；
- 5、税金：按(直接费+间接费+企业利润)×9%计算；

- 6、扩大系数：按（直接费+间接费+企业利润+税金）×10%计算；
- 7、工程措施估算：按设计工程量乘以工程单价计算；
- 8、植物措施估算：植物措施材料费由苗木、草、种子的预算价格乘以数量计算；栽(种)植费按《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设计单价乘以工程量计算；
- 9、施工临时工程估算：临时防护工程按设计方案的工程量乘以单价编制。其他施工临时工程取一至二部分投资之和的 2%计算；
- 10、建设管理费：工程建设管理费取一至三部分投资之和的 2%计算；
- 11、水土保持监理费，参考同类项目按 4 万元计列；
- 12、设计费，参考同类项目按 3 万元计列；
- 13、基本预备费，按一至四部分之和的 6%计算。
- 14、水土保持验收费：参照市场价计列，水土保持验收费 3 万元；
- 14、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补偿费，依据《关于调整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河北省物价局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水利厅 冀价行费[2017]173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降低电信网码号资源占用费等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186 号）的收费标准计收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面积，共计 18025.56m²。本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取按占用土地面积一次性按照 1.4 元/m² 计算，总计 2.52 万元。

（三）估算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 127.7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95.48 万元，植物措施费 9.80 万元，临时措施费 2.86 万元，独立费用 10.02 万元，基本预备费 7.0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52 万元。

6.2 效益分析

项目区位于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标准采用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并按规定进行修正。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8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3%，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8.9%，林草覆盖率 27.2%。通过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区水土流失得到控制。

防治目标计算表

防治目标	规范标准 (设计水)	调整参数	预估实现 指标值	结论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	不做调整	98.87	达到预期目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侵蚀强度为轻度，绝对值应 ≥ 1	1.0	达到预期目标
渣土防护率(%)	97	不做调整	98.3	达到预期目标
表土保护率(%)	95	不做调整	95.0	达到预期目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不做调整	98.9	达到预期目标
林草覆盖率(%)	27	项目区位于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应加 1，位于城镇区加 1。	27.2	达到预期目标

1、水土流失治理度

水土流失治理度：通过计算该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8.87%，超过了防治标准 95.0%。

水土流失治理度分析表

序号	项目	扰动土地 面积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面积			建筑物 占压面 积	治理度
			植物措 施	工程措 施	合计		
			hm ²	hm ²	hm ²		
1	建(构)筑物区	0.84			0.82	0.02	
2	道路广场区	0.47			0.45		
3	绿化区	0.49	0.49		0.49		
合计		1.80	0.49		1.76	0.02	98.87

2、土壤流失控制比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属北方土石山区，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km^2 a)$ ，方案实施后设计水平年末，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与防治目标一致。

3、渣土防护率

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无永久弃渣，临时堆土进行了防护，故本项目渣土防护率为 98.3%，超过防治目标 97.0%。

4、表土保护率

因项目区选址为天然沟道，土质大部分为细砂土，按照表土应收尽收的原则无可收集的表土，后期绿化区覆土全部外购。因此表土保护率视为达到防治目标 95.0%。

渣土防护率及表土保护率

序号	项 目	临时堆	实际拦	渣土保	土壤侵蚀	控制比	剥离表	可剥离	表土保
		土总量	渣量	护率	模数		土量	表土总	
		万 m^3		%	$t/km^2 a$		万 m^3		%
1	项目区	1.18	1.16	98.3	200.0	1.00	0	0	95.0

5、林草植被恢复率

设计水平年末，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共恢复林草类植被面积 $0.49hm^2$ ，防治责任范围内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为 $0.495hm^2$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9%，超过防治目标 97.0%。

林草植被恢复率分析表

序号	项目	建设区面积	植物措施面积	可恢复植被面积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覆盖率
		hm ²			%	
1	建(构)筑物区	0.84				
2	道路广场区	0.47				
3	绿化区	0.49	0.49	0.495	98.9	27.20
合计		1.80	0.49	0.495	98.9	27.20

6、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项目总面积的百分比。设计水平年末，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为 0.49hm²，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8hm²，项目林草植被覆盖率为 27.2%，达到防治目标要求。

综上所述，设计水平年末，在严格落实方案设计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后，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各项指标均满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技术标准》（GB50434-2018）的要求。

7 实施意见

(一) 结论

项目位于承德市双桥区，属冀北山区，工程建设造成了一定量的水土流失，按照本方案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后，能够较好的控制施工期间的水土流失，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项目工程选址、总体布局、施工布置等环节考虑了经济、技术和环境影响因素，基本满足或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要求，在实施水土保持综合防治措施后，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该项目是可行的。

设计水平年末，在严格落实方案设计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后，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六项指标均满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技术标准》（GB50434-2018）的要求。

(二) 建议

1、业主需把编制完成的报告表交由承德市双桥区行政审批局报批；并尽快落实相关水土保持措施，为后续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提供条件。

2、严格按照建设程序进行规划、设计、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3、水土流失发生的主要时段是汛期，对建设中易发生流失的堆渣和堆置的料场，要做好临时拦挡及苫盖措施；建设单位要加强汛期水土流失防治检查和监测工作，确保汛期施工安全，有效减少施工中水土流失。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位于承德市双桥区水泉沟镇山神庙村郝家后沟 J04-12 地块。(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7°51'42",北纬 41°1'20")			
	建设内容	建设 13 栋商业楼,总建筑面积为 26138.47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025.55m ² ,地下建筑面积 8112.92m ² 。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万元)	15000	
	土建投资(万元)	8250	占地面积(hm ²)	永久:1.80 临时:—	
	动工时间	2021 年 3 月	完工时间	2023 年 2 月	
	土石方(万 m ³)	挖方 1.18	填方 1.18	借方 — 余(弃)方 —	
	取土(石、砂)场	未涉及取土场			
	弃土(石、渣)场	未涉及弃渣场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燕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地貌类型	低山区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1000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2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主体工程选址未处于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未处于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实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对于处于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采用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进行治理。			
预测水土流失量(t)		163.93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1.80			
防治目标等级及目标	防治目标等级	北方土石山区一级防治标准			
	水土流失总治理	95.0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7.00	表土保护率(%)	95.00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00	林草覆盖率(%)	27.00	
水土保持措施	1、建(构)筑物区:砖砌挡墙 500m,覆土 150m ³ ;栽植爬山虎 2000 株;彩钢板围挡 120m。 2、道路广场区:排洪沟 500m,排水管网长 850m;临时清洗池 1 座。 3、绿化区:1)施工生产生活区:土地整治 0.20hm ² 、覆土 1000 m ³ ;园林绿化 0.2hm ² ;2)临时堆土区:覆土 900 m ³ ;园林绿化 0.18hm ² ;临时拦挡 125m;临时苫盖 750m ² ;临时排水 125m。 3)绿化:覆土 550m ³ ;园林绿化 0.11hm ² 。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万元)	工程措施	95.48	植物措施	9.80	
	临时措施	2.86	水土保持补偿费	2.52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0.02		
		监理费	4		
		设计费	3		
总投资	127.77				
编制单位	承德佳和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承德上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吕占武 18031407788		法人代表及电话	梁淑华 13903140018	
地址	承德市双桥区水泉沟银都海棠园 8-203		地址	承德市福地华园西区 A 幢 113	
邮编	067000		邮编	067000	
联系人及	杨艳燕 18003246310		联系人及电话	梁淑华 13903140018	
电子邮箱	1906512765@qq.com		电子邮箱	2979951636@qq.com	
传真	--		传真	--	

附件 1：项目批复文件

承德市双桥区行政审批局

核准文号：承双桥审批城核字（2021）1号

双桥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核准的批复

承德上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来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变更如下：

一、同意建设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

项目代码为 2020-130802-70-02-000054。

二、项目建设单位为承德上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项目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提出申请，由于设计调整原因申请变更总建筑面积、地上建筑面积及地下建筑面积。

四、我局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同意该项目建设内容变更如下：

该项目拟建 13 栋商业楼。总建筑面积 26138.47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8025.5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8112.92 平方米，容积率 ≤ 1.0 ，建筑密度 $\leq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

各项指标以最终规划方案为准)。

五、项目总投资为 15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3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20%。

六、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承德市城乡规划局双桥区分局水泉沟镇山神庙村郝家后沟 J04-12 块规划条件（双桥规[2019]7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C130800-2019-0029）、中共双桥区委领导议事纪要（〔2020〕2 号）。

七、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批复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现行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调整申请，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意见。

八、请承德上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

九、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 2 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应当在 2 年期限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延期开工建设。我局将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同意延期开工建设的决定。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承双桥审批城核字〔2020〕5 号的核准批复信息无效。

注：项目在 2 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向项目核准机关

申请延期的，项目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双桥区行政审批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1年01月27日



附件 2：专家评审意见表

承德峪翔府商业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项目位于承德市双桥区水泉沟镇山神庙村郝家后沟 J04-12 地块，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13 栋商业楼，总建筑面积为 26138.47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025.55m²，地下建筑面积 8112.92m²。工程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825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于 2021 年 3 月开工至 2023 年 2 月完工。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深度为可行性研究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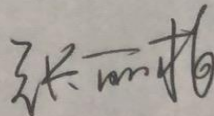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80hm²，其中建(构)筑物区占地 0.84hm²、道路广场区 0.47hm²、绿化区 0.49hm²，占地类型为其他草地，占地性质为永久占地。工程土石方移动总量为 2.36 万 m³，其中挖方 1.18 万 m³，填方 1.18 万 m³，无弃方，工程不设取土场和弃渣场。

项目符合水保[2019]160 号文中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规定。

本项目水保方案报告表格式符合规范要求，内容全面，依据充分，水土流失预测方法正确，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正确，防治责任范围合理，防治分区及防治措施可行，水土保持投资概算依据充分、取费合理。

同意报送承德市双桥区行政审批局审批。

专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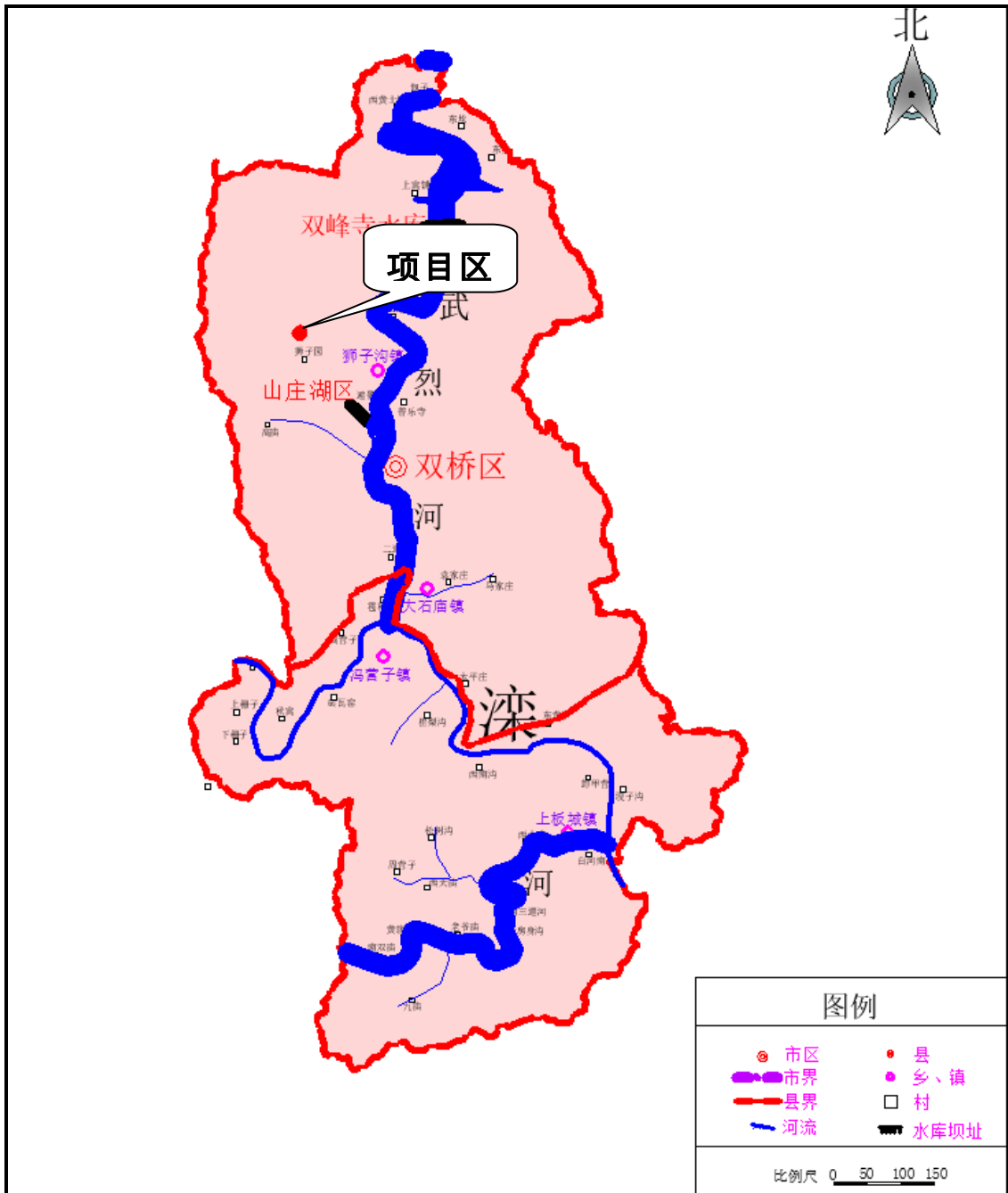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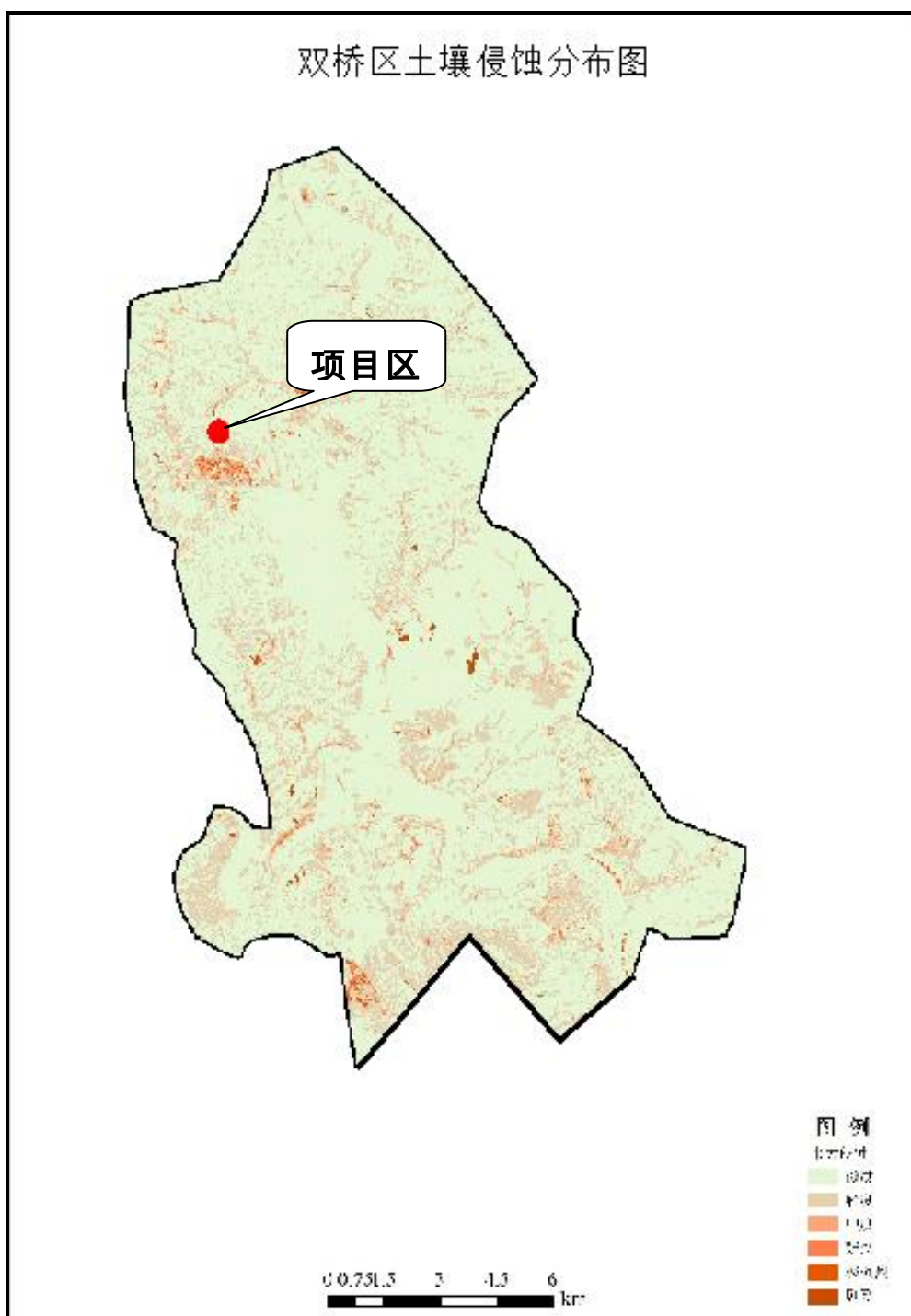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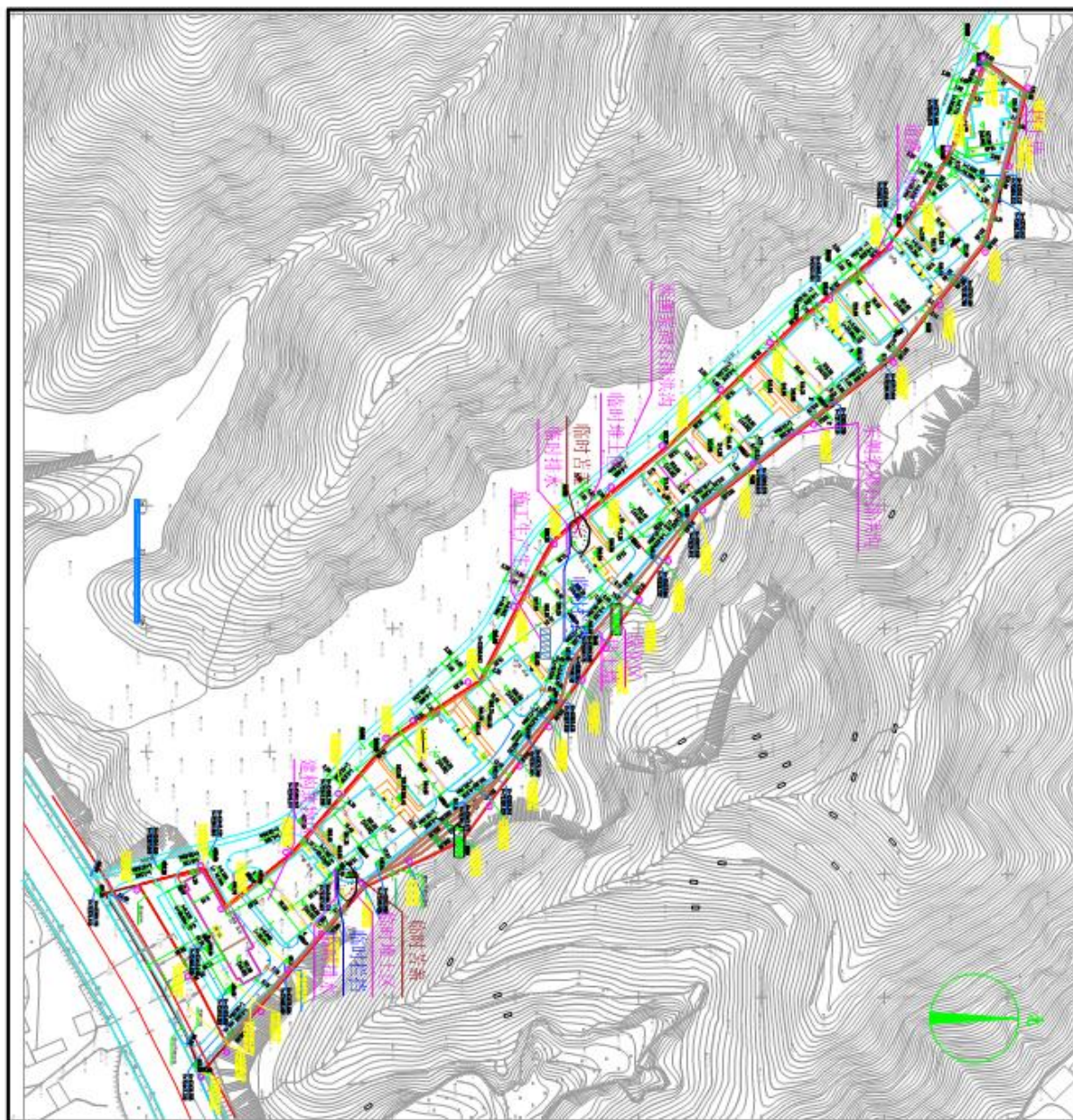
附图 2：项目区水系图



附图 3：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分布图



附图 4：水土保持措施布置图



承德佳和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	可行研究报告 编制
审核	水土保持 报告
设计	承德佳和水利工程项目
比例	水土保持措施布置图
设计编号	日期 2021.2
图例编号	图号 11-11

	图例
	(a) 保护区
	(b) 临时堆土区
	(c) 临时苫盖
	(d) 临时排水
	(e) 临时堆土区
	(f) 临时苫盖
	(g) 临时堆土区
	(h) 临时苫盖
	(i) 临时排水
	(j) 临时堆土区
	(k) 临时苫盖
	(l) 临时排水

附图 5：典型设计图

